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资产交割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陈兴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396 号），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证监会核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之标的资产深圳市牧泰莱电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牧泰莱”）及长沙牧泰莱电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牧泰莱”）100%股权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已完成，公司现持有深圳牧泰莱及长沙牧泰莱 100%的股权。

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实施情况

（一）标的资产过户的情况

1、深圳牧泰莱 100%股权

2019 年 8 月 19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深圳牧泰莱已就其 100% 股权过户事宜办理完成了相关工商备案登记手续，取得了《变更（备案）通知书》（编号：21903410553）及新核发的营业执照。

2、长沙牧泰莱 100%股权

2019 年 8 月 22 日，经长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长沙牧泰莱已就其 100% 股权过户事宜办理完成了相关工商备案登记手续，取得了《备案通知书》【（经

开) 登记内变核字[2019]第 6751 号】及新核发的营业执照。

至此, 深圳牧泰莱及长沙牧泰莱 100%股权的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成, 变更后公司持有深圳牧泰莱及长沙牧泰莱 100%的股权, 深圳牧泰莱及长沙牧泰莱已变更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 本次交易的后续事项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完成后, 相关后续事项主要包括:

1、公司尚需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新增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股份登记托管及上市手续;

2、公司需聘请审计机构对标的公司过渡期间的损益情况进行审计, 根据审计报告确定过渡期间损益的金额;

3、公司尚需向主管工商登记机关办理本次重组涉及的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修订等事宜的变更登记或备案手续;

4、本次交易相关各方需继续履行本次重组涉及的协议及承诺等相关事项;

5、公司尚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就本次重组涉及的新增股份发行及上市、承诺履行等情况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关于本次交易实施情况的中介机构结论意见

(一)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 本次重组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如下核查意见:

1、本次交易的实施过程履行了必要的批准和核准程序, 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 过户手续合法有效;

3、上市公司尚需办理新增股份登记及上市等手续。

在相关各方按照其签署的相关协议和作出的相关承诺完全履行各自义务的情况下, 本次交易相关后续事项的办理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 法律顾问意见

经核查, 本次重组法律顾问出具了如下意见:

1、本次交易的实施过程履行了必要的批准和核准程序, 符合《公司法》《证

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过户手续合法有效；

3、上市公司办理新增股份登记、锁定及上市、注册资本变更等手续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公司将根据上述批复的相关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后续事宜及手续，并根据实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4日